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其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供比較期間數據現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b>1,514,428</b>	1,202,419
銷售成本		<b>(1,346,758)</b>	(1,047,945)
毛利		<b>167,670</b>	154,474
其他收入	5	<b>5,777</b>	4,887
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之虧損		<b>(363)</b>	(2,3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1,424)</b>	(16,549)
行政開支		<b>(25,595)</b>	(26,237)
財務費用	7	<b>(8,693)</b>	(10,101)
除稅前溢利		<b>117,372</b>	104,113
稅項	8	-	-
本年溢利	9	<b>117,372</b>	104,113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2,565</b>	(335)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b>2,565</b>	(335)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b>119,937</b>	103,778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應佔本年溢利:</b>			
本公司擁有人		<b>116,694</b>	103,612
非控股權益		<b>678</b>	501
		<b>117,372</b>	<b>104,113</b>
<b>應佔本年全面收益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b>119,259</b>	103,277
非控股權益		<b>678</b>	501
		<b>119,937</b>	<b>103,778</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溢利</b>			
基本及攤薄(每股股份人民幣分)	10	<b>25.9</b>	25.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640,530	377,630
預付租賃款項		34,360	34,419
生物資產		28,743	21,42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及預付款項		30,466	5,350
可供出售投資		1,500	1,500
		<b>735,599</b>	<b>440,323</b>
<b>流動資產</b>			
生物資產		25,909	14,762
存貨		13,319	13,214
預付租賃款項		840	773
應收賬款	13	183,847	134,4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858	7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9,783	366,894
		<b>491,556</b>	<b>530,928</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4	140,107	117,3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924	24,684
應付股東款項		1,992	1,894
銀行貸款 - 一年內到期	15	76,731	43,000
遞延收益		49	55
		<b>249,803</b>	<b>186,95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41,753</b>	<b>343,97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77,352</b>	<b>784,294</b>
<b>非流動負債</b>			
政府貸款		476	440
應付票據	16	59,816	57,695
遞延收益		378	433
		<b>60,670</b>	<b>58,568</b>
<b>資產淨值</b>		<b>916,682</b>	<b>725,726</b>
<b>權益</b>			
股本		3,801	3,168
儲備		907,326	717,6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11,127	720,849
非控股權益		5,555	4,877
<b>權益總額</b>		<b>916,682</b>	<b>725,72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審閱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

### 2.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德輔道中 267-275 號龍記大廈 9 樓 901 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生豬養殖、屠宰以及肉品銷售業務。

### 3. 重組

根據本集團的上市前重組（「重組」），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通過將本公司、Huisheng Food Holdings Limited（「**Huisheng (BVI)**」）及香港惠生肉類食品有限公司（「**香港惠生**」）之架構散列於湖南惠生肉業有限公司（「**湖南惠生**」）與湖南惠生股東之間而完成。重組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視為一個持續經營實體。重組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之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公司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重組」一段。

### 4.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有關其營運及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的修訂並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之財政表現及狀況及/或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有重大影響。

此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頒佈與參照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披露財務資料相關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修訂。對財務報告的主要影響為財務報告中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本集團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法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合營運作權益的會計處理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首個滿一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財務報表生效，並可提前應用。

<sup>2</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首個滿一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財務報表生效，並可提前應用。

<sup>3</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於其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實體生效，因此對本集團並不適用。

<sup>4</sup> 尚未訂出強制生效日期，惟可提早採納。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惟尚未能就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發表意見。

##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銷售肉品	1,504,308	1,196,157
其他（附註）	10,120	6,262
	<u>1,514,428</u>	<u>1,202,419</u>

附註：其他包括加工豬肉產品、食用豬及代宰服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009	1,222
遞延收益攤銷	52	86
利息收入總額	<u>1,061</u>	<u>1,308</u>
政府補助金（附註）	4,018	2,530
滙兌收益淨額	-	885
出售非流動生物資產收益淨額	672	163
雜項收入	26	1
	<u>5,777</u>	<u>4,887</u>

附註：政府補助金主要指與處理病豬及應付票據之利息費用而收取中國政府機關有關的獎勵補貼。中國各政府機關提供的該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條件或限制。

##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在決定分配至分部的資源及表現評估上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由一個可報告分部組成，即生豬屠宰及肉品貿易。本集團的安排及建構亦以此為基準。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參照除稅前溢利和資產，其中並不包含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所產生之虧損。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的報告中，生物資產按成本列值，而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生物資產則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值。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的報告與綜合財務報表兩者所載除稅前溢利和資產之差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報告中的除稅前分部溢利	117,735	106,474
加：		
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所產生之虧損（附註）	(363)	(2,361)
綜合財務報表所報除稅前溢利	<u>117,372</u>	<u>104,113</u>

附註：金額為各報告期末生豬的公平值變動。

所呈報分部收益指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於報告期間並無分部間銷售。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報告中的分部資產	917,045	728,087
加：		
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所產生之虧損（附註）	(363)	(2,361)
綜合財務報表所報淨資產	<u>916,682</u>	<u>725,726</u>

附註：金額指報告期末生豬的公平值變動。

由於本集團的分部負債並無定期交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此並無列各分部總負債的計量。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按中國地區劃分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湖南省	1,259,522	1,016,125
廣東省	148,596	91,625
北京市	5,741	21,741
其他	100,569	72,928
	<u>1,514,428</u>	<u>1,202,419</u>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理區域（即中國），因此，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地區集中風險主要位於湖南省，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總收益約 83%（二零一四年：約 85%）。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 10%（二零一四年：無）。

##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借款	3,005	4,569
— 政府貸款（附註）	27	61
— 應付票據	5,661	5,471
	<u>8,693</u>	<u>10,101</u>

附註：該金額指免息政府貸款之估計利息。

## 8. 稅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	<u>-</u>	<u>-</u>

### 香港

香港利得稅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二零一四年：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無產自或源自香港，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任何撥備。

###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 25%。

根據通行稅務規則及規例，湖南惠生經營初製加工農產品業務，於報告期間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9. 本年溢利

本年溢利已扣除如下項目：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849	8,93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31	776

##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盈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的基本溢利	<b>116,694</b>	103,612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450,046</b>	402,484

每股股份基本盈利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的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 116,694,000 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 103,612,000 元)及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為 450,046,000 股(二零一四年：402,484,000 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根據全球發售(「**全球發售**」)而發行的 100,000,000 股及 2,484,000 股。

鑑於這兩年內無潛在攤薄已發行的普通股，故沒有每股攤薄盈利呈現。

## 11.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15元 (二零一四年：無)	<b>5,731</b>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董事會已宣派及支付每股港幣 0.015 元或共約港幣 7,237,000 元作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之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015 元（二零一四年：港幣 0.015 元）。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i) 房屋、(ii) 廠房及機器、(iii) 傢俱、裝置及設備以及(iv) 在建工程所投入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54,525,000元、人民幣151,000元、人民幣1,170,000元及人民幣233,903,000元。

## 13.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u>183,847</u>	<u>134,490</u>

本集團提供銷售肉品的信貸期為80天之內。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 天內	169,719	127,398
31 天至 60 天	13,880	6,424
61 天至 80 天	-	317
81 天以上	<u>248</u>	<u>351</u>
總計	<u>183,847</u>	<u>134,490</u>

本集團對應收賬款減值損失的政策是基於可收回的應收賬款及賬齡分析的評估，其中需要運用判斷和估計。應收款項計提適用於當有事件或環境變化而顯示該應收款項餘額有可能沒法收回。管理層會持續密切審閱應收賬款餘額及任何逾期結餘，並對收回逾期結餘的可能性作出評估。

本集團並沒有就該應收賬款收取任何抵押品。

## 14. 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u>140,107</u>	<u>117,324</u>

本集團取得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為60天內。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 天內	140,107	103,461
31 天至 60 天	-	13,863
總計	<u>140,107</u>	<u>117,324</u>

## 15. 借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u>76,731</u>	<u>43,000</u>

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的賬面值為以人民幣(本集團之功能貨幣)及港幣記賬。銀行借款為由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利率與合約利率一致，利率範圍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借款之固定利率	<u>1.58-9.72</u>	<u>7.38-8.96</u>

## 16. 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湖南惠生（以發行人之一的身份）向獨立第三方發行集合票據。集合票據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60,000,000元，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當中人民幣60,000,000元由湖南惠生發行。

集合票據按年息5.9%計息，並須於票據發行日期的第三個週年贖回。集合票據的本金總額人民幣260,000,000元由中債信用增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湖南惠生並不就其他共同發行人的負債承擔或然負債之責任。

有關集合票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中「應付票據」一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7,695	55,764
按實際年利率 10.6%收取的利息（附註7）	5,661	5,471
應付利息	<u>(3,540)</u>	<u>(3,540)</u>
於年末	<u>59,816</u>	<u>57,695</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湖南省常德市最大的豬肉供應商之一，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豬肉產品，包括生豬屠宰，以及生豬繁殖及飼養。本集團的豬肉產品種類包括熱鮮肉、冷鮮肉及冷凍肉、副產品以及加工豬肉（包括臘肉和香腸）。

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策略為擴大生豬的繁殖及飼養能力，減少依賴向第三方採購生豬，以確保能改進豬肉產品的整體質量，並從繁殖及飼養業務中取得額外的利潤。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於常德市興建及收購了數個養殖場，而這些養殖場已於二零一五年內展開營運。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及七月，本集團(i) 以人民幣54,000,000元購入了一個位於田河之佔地約107畝（相等於約71,333.69平方米）的養殖場，(ii) 以人民幣90,000,000元購入了一個位於楓樹鄉之佔地約101畝（相等於約67,333.67平方米）的養殖場，及(iii) 以人民幣19,000,000元購入了一個位於邊山鋪之佔地約39畝（相等於約26,000平方米）的養殖場。預期這些養殖場於全面運作時可養殖達8,000頭母豬及每年帶來約160,000頭生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亦已訂立兩份協議以收購兩個位於常德市的養殖場，並會繼續尋找任何合適的場地以擴充生豬繁殖及飼養能力。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屠宰量與二零一四年比較增加了約10.7%至約953,000頭生豬。這主要是因為位於湖南省常德經濟技術及開發區的新生產基地於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度展開營運並擴大了屠宰能力所致。透過該等新添置的冷凍儲存設備，本集團亦可推銷更多產品到更遠的地方如湖北省或廣東省的城市，增加我們於中國其他省份的市場佔有率。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公司訂立了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80,000,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補足配售事項」）。補足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完成，而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港幣97,000,000元，並已用於收購新的場地及相關的改善工程。是次補足配售事項不但擴大了本公司的股東基礎並強化其資本基礎，所得的資金亦有助本集團執行其業務發展策略。

###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514,400,000元，代表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02,400,000元增長約25.9%。增長主要由於屠宰能力及技術的提升，令生豬的屠宰量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7%。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平均毛利率為約11.1%，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12.8%。儘管主要豬肉產品的平均售價於二零一五年內逐漸上升，生豬的平均成本亦同時以較快的步伐提升，使平均毛利率下跌。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主要豬肉產品的平均售價已以一個較大幅度回復，並預期這個走勢將會持續，將於二零一六年為本集團帶來更好的業績。

由於政府補助金增加，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00,000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800,000元。

本集團的策略為持續於湖南省外開拓更多新的市場，而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已向其他省份例如廣東及湖北等供應更多的豬肉產品，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了約人民幣4,900,000元至約人民幣21,400,000元。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仍相對維持穩定，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1.41%及1.3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25,600,000元，而二零一四年為約人民幣26,200,000元。差異主要是因為二零一四年內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人民幣7,800,000元，及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業務規模擴大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下跌約13.9%至約人民幣8,700,000元。下跌主要是因為銀行借款的組合重整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16,7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約12.6%。增長主要是因為如上述收益增加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與財庫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249,8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66,900,000元）。本集團亦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41,800,000元，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102,200,000元，主要是因為銀行借款增加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以主要用於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735,6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40,300,000元）。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增長主要為投放於新置養殖場之資本性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若干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約人民幣76,700,000元，固定年利率為介乎1.58%至9.72%。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本集團向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機構投資者發行集合票據，本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固定年利率為5.9%，並於票據發行日期的第三個週年贖回。

本集團擬以其經營收入、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為其經營及投資提供資金。董事相信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資源足以應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份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採取保守的財庫政策，將大部份銀行存款以港元或經營附屬公司當地流動貨幣保存，以盡量減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匯兌合同、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 質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若干樓宇、在建工程及預付租賃款項約人民幣169,900,000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包括借款、應付票據、政府貸款及應付一名股東款項之總和的債項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約為15.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2%）。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在回顧年度內有關貨幣的匯率相對平穩，故董事相信外匯風險並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不進行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另類方法應付有關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除招股章程中及下列「期後事項」一段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桃源縣惠生肉業有限公司（「桃源惠生」）（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與桃源縣四喜養殖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達成協議，以代價人民幣54,000,000元收購一個位於湖南省桃源縣楓樹鄉的生豬養殖場的所有資產及其截至二零三一年十二月止的土地使用權。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份完成。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桃源惠生與鄧杰文（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達成協議，以代價人民幣90,000,000元收購一個位於湖南省桃源縣楓樹鄉的紅楓生豬養殖場的所有資產及其截至二零三五年三月止的土地使用權。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份完成。

##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所述外，於年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湖南惠生與Huimin Holdings Limited（「**Huimin**」）（持有本公司約35.74%已發行股本）達成協議，以代價人民幣47,000,000元收購一個位於湖南省常德市謝家鋪鎮楠竹山村的養殖場的所有資產及其截至二零三三年止的土地使用權。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桃源惠生與Jisheng Holdings Limited（「**Jisheng**」）（持有本公司約17.03%已發行股本）達成協議，以代價人民幣38,000,000元收購一個位於湖南省常德市茶庵鋪鎮尚寺坪村的養殖場的所有資產及其截至二零四五年止的土地使用權。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除以上所述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發生其他可能會對本集團未來營運之資產及負債構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日後事項。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015元（二零一四年：港幣0.015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約525名員工及工人，駐於香港及中國（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6名）。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及經驗釐定其薪酬，而其薪酬配套將會由管理層定期審閱。其他員工福利包括社會保險計劃供款、醫療保險及退休計劃，以及提供適當的培訓課程。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授出購股權予（其中包括）獲選合資格僱員，作為彼等作出貢獻之鼓勵或獎勵。

##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發行了共80,000,000股新股份予本公司之控股股東Huimin以完成補足配售事項，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因而增至482,484,000股。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其他變動。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在扣除所有相關上市費用及佣金後，於全球發售及行使部分超額配股權（如招股書中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162,900,000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8,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所列出之計劃用途使用了全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可用	已用	待用
為新生產基地購買冷藏設備	50.2	50.2	-
為桃源養殖場建設繁殖、飼養及環保設施	38.9	38.9	-
收購一個位於湖南省常德市青林鄉的生豬養殖場	28.0	28.0	-
興建及購買位於湖南省常德市的生豬養殖場	11.7	11.7	-
	<u>128.8</u>	<u>128.8</u>	<u>-</u>

## 買賣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利益衝突

本公司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董事於合同的權益

除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合同及聘書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回顧年度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 展望及日後前景

本集團的策略及最終目標乃透過進一步實施繁殖及飼養模式，精簡並垂直整合其整體業務運作，從而確保能穩定供應優質的生豬並盡量減少日後對第三方供應商的依賴。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與Huimin訂立了協議，以代價人民幣47,000,000元收購一個位於湖南省常德市謝家鋪鎮楠竹山村的山養殖場的所有資產及其截至二零三三年止的土地使用權。本集團亦與Jisheng訂立了協議，以代價人民幣38,000,000元收購一個位於湖南省常德市茶庵鋪鎮尚寺坪村的尚寺坪養殖場的所有資產及其截至二零四五年止的土地使用權。本公司擬分別發行55,920,000股及45,238,000股新股份予Huimin及Jisheng以作支付相關代價，惟待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中批准。

本公司相信這兩個收購事項可減少興建新養殖場的時間，亦減輕可能發生的風險。此外，代價的支付方式亦可提供更多運用現金資源的彈性，以配合我們增長中業務的發展需要。



本集團將繼續秉承「放心肉品，惠民濟生」的創立宗旨，致力為客戶提供放心肉。我們會繼續投資自家養殖的業務，以改善產品的安全性及品質。同時，本集團會尋求新的投資或發展機會，從而拓闊業務模式及增加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股東之回報。本集團目前正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洽商一項可能收購主要於中國提供智慧新能源及農林固廢處理服務的公司（「目標公司」）之股本權益的事項（「可能收購事項」）。本集團之管理層相信可能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帶來一個進入發展前景良好的行業之機會。此外，本集團之管理層亦會探究運用目標公司的技術於本集團之生豬養殖場以轉化養殖廢棄物為熱能或電能的可能性，或有助減輕因自養豬的數量增加而產生的廢物處理成本上升的影響，並使本集團的營運更趨環保。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訂立具體協議，而本公司將會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當的時候作出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進一步公告。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中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內所列的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中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作為本公司之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守則，目的為保持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標準。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責審核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本公司財務報告質素。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馬遙豪先生、鄧近平先生及廖秀健先生，馬遙豪先生為其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亦與管理層商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星期四）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4樓2418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會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在合適時間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星期四）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購入之股票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點三十前送達本公司之股票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及
- (ii) 為確定股東獲派發擬定末期股息之權利，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為享有獲派發擬定末期股息，所有購入之股票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三）下午四點三十前送達本公司之股票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末期股息將會於或約在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派發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在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 登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佈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www.hsihl.com](http://www.hsihl.com))，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碧燕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碧燕先生、于濟世先生、丁敬喜先生及周詩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志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遙豪先生、鄧近平先生及廖秀健先生。